

# 政府工作报告

(2006年3月22日在兴宁市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

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各位代表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05年及“十五”期间工作回顾

2005年是不平凡的一年。一年来，我们在上级党政和中共兴宁市委的正确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实施“四个梅州”和“三市”发展战略，积极应对国家宏观调控和矿难事故的挑战，全市上下同心同德，齐心协力，艰苦奋斗，扎实工作，克服了重重困难，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发展。

(一) 国民经济稳步增长。2005年，全市实现生产总值49.34亿元，比上年增长1.6%（下同）。第一产业增加值14.63亿元，比增1.6%；第二产业增加值14.81亿元，比降2.1%；第三产业增加值19.90亿元，比增4.5%。财政一般预算收入1.36亿元，比增1.02%（按同口径

剔除免征农业税634万元因素，比增6%）；财政支出6.51亿元，比增2.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4.87亿元，比增18.4%。

工业经济稳步发展。全市工业继续深化改革，调整结构，抓好技术创新，实现平稳发展。金雁电工、恒兴生物、电机厂等三家企业评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机电制造、纺织、工艺等行业产值对比上年有较大增长。重点项目建设扎实推进，全市21个千万元以上项目建成或部分实现投产。兴达电厂建设进展顺利，合水水库加固扩建工程举行了动工仪式，进一步夯实了经济发展基础。

农业结构调整进一步优化。认真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等扶持粮食生产的政策措施，保障粮食生产安全。巩固发展农业龙头企业，促进农业向技术型、高效型发展。种子公司、绿旺实业、万通工艺被评为梅州市级龙头企业。加大农业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实施了宁江河穿城段东西堤改造，完成了22宗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和18宗农村饮水解困工程任务。努力建设“绿色兴宁”，完成造林96991亩。

第三产业繁荣活跃。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3.16亿元，比增12.5%，商贸

流通、餐饮、休闲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配合梅州“创优”活动，加快旅游业开发，神光山森林公园成为梅州市第一个国家级森林公园，铁山渡田河评为省级自然保护区。

(二) 招商引资成效明显。成功举办了东莞投资推介暨招商洽谈会。全年共引进项目 48 个，意向(合同)投资总额 22.15 亿元。外贸出口总值 3258 万美元，比增 56.9%。

(三) 城镇化工作扎实推进。完成了福兴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富和产业转移工业园总体规划和新兴工业园、永和工业园的路网调整规划。加大了市政建设和工业园区投入，城市环境得到进一步优化。扎实开展“洁净家园·绿满梅州”四级联创活动，坭陂陂宁村、叶塘下洋村成为省生态示范村。

(四) 交通公路建设取得新成绩。梅河高速、梅华、兴将等公路如期顺利通车，配合做好兴畚高速公路、兴松公路建设。完成了 200 公里村道水泥硬底化和 30 公里沙土路建设任务。全市公路通车总里程 1897.77 公里，公路密度每百平方公里 90.16 公里。

(五) 城乡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多方筹资 2.1 亿元，实施全民安居、全民安康、饮水、城乡防灾减灾等工程，新建农村贫困户住房 674 户、5 万多平方米，城市经济适用房 200 套、廉租房 12 套。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7299 元，比增 0.9%；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4400 元，比增 3.1%。全面落实就业再就业政策，新增就业岗位 3570 个。认真落实和完善各项社会保险政策措施，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

(六) 安全生产进一步加强。认真吸

取“8·7”特大矿难事故的深刻教训，坚决贯彻执行上级安全生产的指示精神，以铁的手腕整治矿山，依法关闭全部煤矿，退出产煤县行列。扎实抓好关闭煤矿、非煤矿山、道路交通、烟花爆竹、消防、危险化学品、食品药品、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安全隐患的整治和安全监管工作，促进了安全生产形势好转。

(七) 社会各项事业蓬勃发展。

教育事业有新进展。全面改造中小学危房校舍，加快学校布局调整，扩大高中优质教育，优化教育教学资源，新增优质学校 27 所、优质学位 42188 个，完成 14 所高完中改造扩建，兴宁一中创建全国示范性高中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全市高考入围率达 86.17%。

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有新成效。全市人口出生率为 9.76‰，自然增长率为 4.04‰，计划生育率为 92.43%，较好地完成了梅州市下达的人口计划任务。加大对环境保护的执法监察和责任考核力度，合理开发利用耕地，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环保考核达到优秀。

科技工作有新进步。申报国家、省科研项目 27 项，明珠集团的燃气平板闸阀获省科学技术三等奖，华威化工无梯粉状工业炸药的制备方法获省专利优秀奖，宁新街道办事处评为省纺织专业镇。

文艺体事业有新发展。积极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加强文化市场管理，促进文化事业健康发展。杯花舞获岭南民间艺术汇演金奖和省第三届群众音乐舞蹈花会金奖。城乡医疗卫生水平有新提高，疾病控制体系和医疗救助体系不断加强，完成了农村医疗参保任务。高度重视高致病性禽流感防控工作。积极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全民健身运动蓬勃开展，兴田街道办

事处被国家体育总局评为“全国群众性体育先进单位”。

外事侨务工作扎实开展，华侨、港澳台同胞热心家乡公益事业，共捐资 1060 万元。圆满完成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统计局被评为国家级先进单位。人事、审计、物价、档案、气象、残联、扶贫、打私、农机、保密、方志、广播电视、民族宗教等工作取得新的成绩。

(八) 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深入开展“爱国、守法、诚信、知礼”现代公民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教育，涌现了一批文明窗口、文明村镇和文明社区。全面落实优抚安置政策，双拥工作、国防教育、人民防空和民兵预备役取得新成绩，圆满完成征兵任务。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进一步加强。深入开展打黑除恶、打击“两抢一盗”等专项行动，坚决扫除“六合彩”、“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加强群众来信来访、人民调解和法律援助工作，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维护了社会稳定和政治稳定。

(九) 政府自身建设进一步加强。坚持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向市政协通报情况制度，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90 件，政协委员提案 126 件。扎实抓好基层民主建设和村民自治工作，农村基层政权进一步巩固。组织学习《行政许可法》、《公务员法》，扎实推进政风、行风和廉政建设，提高政府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水平，营造公开、公正、公平的办事环境，树立政府新形象。

2005 年是“十五”计划的最后一年。五年来，我们紧紧抓住发展机遇，不断克服前进中的困难，解放思想，振奋精神，

顽强拼搏，开拓奋进，基本完成“十五”计划的各项工作任务。与“九五”期末相比，生产总值增长 39.26%，年均增长 6.8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4.63 亿元，年均增长 2.46%；第二产业增加值 14.81 亿元，年均增长 8.58%；第三产业增加值 19.90 亿元，年均增长 8.91%。人均生产总值由 2000 年的 4032 元增加到 5372 元。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五年，我们深刻体会到要战胜前进道路上的困难，推进全市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市委决策，扎实推进政府各项工作落实；必须以科学发展观统揽全局，积极把握机遇，发挥优势，创造性开展工作；必须坚持把招商引资和发展民营经济作为经济工作的重中之重，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推动外源型和内源型经济同步发展；必须坚持不懈地推进改革创新，增强发展活力；必须坚持把依法行政贯穿政府工作始终，严格依法办事；必须坚持以人为本，着力解决好民生问题，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驻兴部队、武警官兵、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及人民团体，向所有参与和关心兴宁经济社会发展的广大干部群众、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工作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存在的困难与不足，主要表现在：经济总量偏小，科技自主创新能力较弱，工业主导作用不明显，农业产业化水平较低，财政困难，就业压力大，安全生产形势仍然严峻。特别是 2005 年受“8·7”矿难影响，部分经济指标完成情况与年初计划相比有一定差距，生产总值增长未能

完成年度计划，工业产值出现负增长，部分建设项目没有如期动工。对这些矛盾和问题，我们将予以高度重视，并在今后工作中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解决。

## 二、“十一五”时期发展目标

“十一五”时期是兴宁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现代化进程的关键时期。我们既面临发展的大好机遇，又面临严峻的挑战。对此，我们必须认清形势，抢抓机遇，统筹谋划，扎实工作，大力推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到2010年，全面实现小康社会并向宽裕型小康迈进。

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是：

——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到2010年，全市生产总值达到75.49亿元，年均增长10.5%左右，其中第一、二、三产业年均分别增长3.5%、15.49%、10.5%，三大产业的比重为19.9:38.9:41.2，人均生产总值达8227元；工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达30%以上；科技贡献率达到50%，高新技术产值占生产总值比重达20%以上。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科技、教育、文化、信息化、卫生、体育等全面发展，人民综合素质普遍提高，文化生活丰富多彩。全市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和初中毛入学率保持100%，逐步实现免费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86.3%以上，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推动职业与成人教育上新台阶。

——体制、法制更加健全。初步形成公正透明、廉洁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的行政管理体制；基本完成社会领域和

公共事业领域政企分开、政事分开、政社分开和管办分开的改革。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取得新成就，人们的思想道德水平进一步提高。

——社会和谐程度提高。基本形成文明法治、稳定和谐、宽容诚信的社会环境。城镇化水平力争达到50%（“五普”口径），非农就业比重达57%，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8%以内；环境保护综合指数达到82分。

——人民生活明显改善。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实际增长分别为4%、3%。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5.2‰以内。

《十一五规划纲要（草案）》经本次人代会审议批准后，市政府将进一步组织力量，加快完善规划体系，形成总体规划与专项规划相配套的完整体系，并明确责任，及时将《十一五规划纲要》确定的相关任务纳入各部门年度计划。切实加大规划宣传力度，使“十一五”发展的指导思想、目标、要求与任务深入人心，成为全市上下的共同意志，推动规划的顺利实施。

## 三、2006年工作安排

2006年是“十一五”规划实施的第一年，也是全面开创兴宁发展新局面、塑造兴宁新形象的关键一年。扎实做好今年的工作，对实施“十一五”规划具有重要意义。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和梅州市的各项工作部署，全面贯彻落实

中共兴宁市委十届四次全会精神，深入实施“四个梅州”和“三市”发展战略，以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为目标，以结构调整为主线，以招商引资、发展民营经济为重点，以“一库二区三路十项工程”为突破口，扎实推进工业化、农业产业化和城镇化，统筹发展社会各项事业，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努力改善人民群众生活，构建和谐社会。

根据上述总体要求，2006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10%，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增长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4%，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3%，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6‰以下。

为完成今年目标任务，重点要抓好以下工作：

#### （一）强势调整工业结构，壮大工业经济总量

推进产业结构调整是今年经济工作主线。强势调整工业结构是产业结构调整的首要任务，要把过去过多地依赖资源型工业转变到做强优势产业、提升改造传统产业、培育特色产业、发展新兴产业上来，依靠科技进步，增强自主创新，努力实现经济增长方式转变。2006年，工业总产值要增长17.0%。

加快技术创新，提升竞争优势。强化科技支撑，引导企业加大技术开发投入，支持企业争取国家、省技改项目资金支持，提高产品质量，积极做好质量体系认证，争创更多的名牌产品，增强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培育明珠药业、忠仁印刷尽快成为省高新技术企业，广东明珠成为省级信息化示范企业，扶持华威化工、兴宁电机建立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提

升行业总体水平。

做强优势产业，培育企业群体。着力培育电力工业、机电制造业两大支柱产业。改造提升工艺、纺织业，调整优化建材行业。政府将在用地、用工、科技、信息、技改资金等方面向骨干企业和重点项目倾斜，支持企业增产增效。力促明珠九大技改项目全面投产；兴达电厂首期2×13.5万千瓦机组上半年投产，二期2×30万千瓦工程今年完成报批、征地工作；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值效益有较大突破。发挥骨干企业的“榕树”效应，带动中小企业发展。大力推进清洁生产，发展循环经济，坚持走低投入、高产出、低消耗、高效益的可循环、少排放的经济发展新路，逐步建立资源节约型和生态环保型的现代发展模式。

突破要素制约，拓宽发展空间。千方百计帮助企业解决好改、扩、建项目中遇到的具体问题和生产经营中资金、煤、电、油、运等要素供给紧张的实际困难。通过整合资源、技术改造、上新项目等途径，增强企业活力，促进工业加快发展。

加大国有企业改革力度。完成明珠集团股权分置改革，积极稳妥推进供电体制改革，今年基本完成国有企业改革转制任务。

#### （二）重视“三农”工作，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坚持“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加大对农业的投入，提高农业效益，促进农民增收致富，不断推进我市新农村建设。2006年农业总产值要增长4%以上。

1、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  
积极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在稳定粮食

生产的同时，继续加强茶叶、水果、油茶、烤烟、禽畜、商品林、水产品、无公害蔬菜等八大农业示范基地建设，大力发展特色农业、高效农业、订单农业和生态农业，加快推进优质农产品区域化布局、规模化种植、标准化生产。加强农村科技信息培训，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促进农业增产增效。

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积极扶持以恒兴农产品加工业为代表的农业龙头企业，促进龙头企业上规模、上档次；新培育4家以上农业龙头企业，争取3家跨进省、梅州市龙头企业行列，增强龙头企业对农民增收的辐射带动作用。鼓励和扶持兴办农村工业，扶持发展行业协会、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社会中介组织等新型农村合作组织，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和产业化水平，促进农产品流通。大力发展劳务经济，加大对农民工的培训力度，增强务工创收能力，有序组织农村劳动力向二、三产业和城镇转移。

2、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生产生活环境。

重点要抓好“四个进村”。

一是规划进村。认真贯彻梅州市委、市政府“百村示范、千村规划”的工作部署，2006年完成各镇的总体规划修编，各镇（街道）完成1个以上新村规划，努力改变农村有新房无新村现象；加强居委会建设，居委会办公址面积今年要达到100平方米以上；积极开展“洁净家园·绿满梅州”四级联创活动，兴田、福兴、宁新、新陂、刁坊今年要基本实行垃圾集中运载。积极实施农村改厕、改灶、改水、改路、改造住房“五改”工程，改善农村村民生产生活环境。

二是公共设施进村。重点抓好道路、

饮用水、农田水利、农村合作医疗等工作。今年要完成200公里行政村水泥硬底化改造任务，新开通300人以上自然村公路30公里；完成21宗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和横湖排涝泵站工程建设，解决好4万农村村民的饮水难问题；改造农村危房1000户，建设移民新村20万平方米，解决2000户水库移民的安居问题；继续扩大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覆盖面。

三是先进文化进村。积极开展送科技下乡、送戏下乡、送电影下乡、送书下乡等文化活动，提高农民科技文化水平；加大农村基础教育投入，全面完成中小学危房改造任务，减免1.4万贫困中小学生的学杂费，下半年农村小学、初中学杂费实行全免；基本实现300人以上自然村通电、通电话、通广播电视。

四是民主法制进村。加强农村组织建设，健全民主管理，深入开展农村普法教育，建设和谐平安农村。

（三）加快项目建设，夯实经济发展基础

市委十届四次全会明确提出2006年要全力实施“一库二区三路十项工程”任务，这是加快兴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突破口，各级各部门要把项目建设作为政治任务、中心工作，全力以赴抓落实。

1、着力抓好“一库二区三路十项工程”。

“一库”，即合水水库加固扩建工程。该项目是省城乡水利防灾减灾工程和造福全市的民心工程，对改善我市水利基础设施和解决50多万人的生产生活用水具有重要作用。排沙渠工程2月初已正式动工，汛期结束后要重点抓好主坝加高培厚等改造工程，以及水库淹没处理和移民工作。排沙渠工程和龙北防护区工程要在9

月底前完成。相关镇和部门要主动跟进，全力协助解决好工程用地、管线迁移和移民等问题，为工程的顺利实施创造有利条件。

“二区”，即西部工业区和南部新城区。一是西部工业区。整合完善现有的新兴、华丰工业园、富和产业转移工业园，真正做到开发一个、成功一个。市委、市政府决定2006年把新兴工业园作为当前项目落户的重点，今年要完成S225线洋陂河至同众小学和S225线至工业大道洋陂桥总长2.8公里的道路、绿化、路灯规划建设，提升园区整体水平；华丰工业园要加快建设进度，尽快实现主要项目年内投产；富和产业转移工业园要继续立足与珠三角等地区共建，严把用地关、效益关和环保关。进入园区的项目，原则上要求在用地协议签订后6个月内动工，防止企业圈地。加强工业园的整体规划，进一步完善配套设施，提高承接能力。二是南部新城区。以现有城区为依托，以205国道和兴南大道为纵横轴线，整体向南推进，重点建设东风新区。福兴示范区建设调整为中期控制性规划。

“三路”，即省道225线兴合段、原国道206线合水至新圩段和省道226线新陂茅塘至罗浮段。“三路”是我市的交通干线，受益百姓多，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关系密切，目前路况较差。省道225线兴合段14.14公里，已于今年2月10日动工，争取8月份竣工通车；原国道206线合水至新圩段改造，争取下半年动工；省道226线新陂茅塘至罗浮段60.4公里原路大修工程，已纳入省公路局“十一五”规划，公路部门要抓紧做好项目的可研、申报工作，争取早日动工。

“十项工程”主要是：

兴宁一中百年校庆系列工程，总投资1亿多元，扩大校园面积，完善设备设施，筹建百年校庆纪念大楼，力争把一中建设成为全国、全省的名牌学校。

兴田路线网改造工程，从东岳宫十字路口至老邮电局全长1.36公里城市线路改为地下铺设。

205国道寨仔段3.7公里扩宽工程，争取在3月底前完成规划区沿线遗留的征地拆迁任务，力促尽快转入施工。

兴福路建设项目，尽快打通兴福路上华桥至205国道段，成为城区西部出入口。

宁江河城区东堤南段改造工程，全长850米，今年开通从西河桥至205国道的沿江道路，与明星公园相接。

和山河东城段河、堤、路改造工程，长约1公里，连接东灌沟至东风路，规划建设宽度为90米的绿化长廊，计划在年底完成。

神光山国家级森林公园，占地670多公顷，规划林相改造和迹地荒山造林，总投资458万元。今年完成150万元投资改造任务。

黄岭城市公园建设项目，尽快打通公园连接兴东路的通道，完善周边商住小区建设。

会展中心项目，设计规模为1个1000座的大会议厅、2个中型会议室和30个小会议室，具有集会、展览等多种功能，能满足大型会议和展览需要。

污水处理厂工程，首期日处理污水2.5万吨项目，力争2006年底完成土建工程，2007年底建成投入使用。

## 2、全力保障重点项目建设。

一要广开资金筹措渠道，积极协调银行落实承诺贷款，开展直接融资，大力吸

引社会资金参与建设，保障重点项目建设资金及时到位。二要坚持重点项目倒排工期、日常督查、联席会议和目标考核四项制度，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审批、用地、配套资金、施工环境等问题，确保工程进度。三要切实抓好重点项目工程质量，从设计、招投标、施工、监理、验收每一个环节都要进行规范管理，确保重点项目建设顺利进行。

### 3、加大项目争取力度。

要立足国家产业政策和我市实际，着眼“十一五”规划，抓紧筛选和储备一批高水平、高质量的重点项目。要瞄准国家最新出台的投资政策，重点谋划一批事关经济发展全局、经济效益好、财税贡献大、资源消耗少、环境污染低的优势项目，争取进入国家和省的投资规划，以项目建设带动经济加快发展。

#### （四）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增强经济发展活力

紧紧抓住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区域协调发展、珠三角产业转移和梅河高速通车，我市区位优势凸显的良好机遇，以梅州市举办省“山洽会”为契机，积极融入“泛珠三角”区域经济发展格局，进一步加强与广州萝岗区、珠三角及周边市区的交流协作，承接产业转移，争取更多规模型、辐射型、科技型企业落户兴宁。

继续落实招商引资责任制，增强全民招商意识。严格落实招商责任制和重点招商项目负责制，制定新的招商引资激励措施，重在激励，重在形成良好招商氛围和改善投资环境，调动各级招商引资积极性，再掀招商引资高潮。

充分发挥侨资侨力作用，创新招商引资方式。在继续实行园区招商、以商招商、亲情招商、专业招商、中介招商的基

础上，加强“以侨引侨”工作，积极发挥侨胞在招商引资、对外贸易等方面的桥梁纽带作用，适时在华侨相对集中的地区举办海外招商洽谈会等活动，开辟新的招商途径。

注重引进项目的内涵，努力提高招商质量和效果。做到“四引四不引”：即引进能发挥本地优势的项目，技术密集型项目，附加值高、税收大的项目，投资规模大的项目；不引进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重污染项目，工艺装备落后项目，招商成本高、无税收项目。确保我市资源运用有较高的回报。

加强对引进项目的跟踪服务，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突出抓好行政环境、法制环境、市场环境的整治，坚决制止侵害企业行为，依法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项目引得进、留得住、能发展，努力塑造开放、文明、诚信的新形象。

要进一步扩大外贸出口，鼓励外向型企业加快发展，争取外贸出口有较大突破。

#### （五）鼓励支持全民创业，壮大民营经济

民营经济是富民经济。要认真贯彻落实好中央、省扶持发展民营经济的政策，牢固树立发展民营经济就是发展县域经济的观念，给民营企业更多的关心爱护，全力扶持民营经济加快发展。

积极实施“中小企业创业工程”。积极鼓励和支持民营资本进入国家法律法规没有明令禁止的行业和领域投资创业，因地制宜，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宜农则农，努力在全社会掀起全民创业的高潮。力争今年全市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规模、数量都有较大发展。

抓民营企业大户培植。支持符合条件

的民营企业，申请国家专项资金。选择一批产品有市场、有一定规模、科技含量高、效益较好的民营企业，在项目上帮，政策上引，培育发展一批辐射带动力强的民营企业集团，带动中小企业加快发展。

建立民营企业重点问题督办制度。切实帮助解决民营企业在发展中遇到的融资、用地、用工、项目推介等方面问题，引导和帮助煤矿企业转产转业。积极做好民营企业家的培训工作，提高民营企业经营能力、诚信意识和政策法规水平。依法保护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严格规范执法，坚决查处乱摊派、乱收费、乱罚款等阻碍企业发展的行为，努力营造全社会鼓励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良好环境。

**(六) 培育发展第三产业，增强特色经济活力**

积极扶持商贸业发展。一要以建设“粤东现代物流中心”为目标，充分发挥我市商贸集散地优势，大力发展现代物流配送业。加快会展中心、粤东物流等项目建设，培育壮大一批物流企业。大力推行连锁经营、专业配送、仓储超市、电子商务、网上购物、代理制等组织形式和服务方式，促进新型商业发展。二要抓住省和梅州市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建设试点工程的机遇，扩大服装、纺织、建材、汽车、农产品、花卉、水果等领域的市场规模，鼓励企业开展流通加工、包装、配送等增值服务项目，不断提高我市专业批发市场的档次和辐射力。三要加强区域合作，积极举办各种类型的展销会、博览会，进一步提高我市商贸知名度。四要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违法行为，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重振我市商贸雄风。

加快旅游经济发展。充分利用梅州中国优秀旅游城市的影响力和吸引力，突出

我市“生态观光”、“历史文化”两大旅游主题，积极实施神光山万亩群山森林景观改造工程，把神光山国家森林公园打造成为粤东旅游胜地；继续抓好合水、金明湖温泉度假村等重点旅游景区景点的开发建设，完善吃、住、行、游、娱、购等旅游要素，提高旅游服务水平；挖掘客家人文、民俗、建筑旅游潜力，打造客家特色旅游精品，逐步把旅游业培育成新兴产业。

大力发展其它服务业。加快金融、保险、房地产、信息、咨询、评估、物业管理等服务行业的发展，积极培育消费热点，繁荣第三产业。

**(七) 提升城市品位，加快城镇化步伐**

按照“扩大容量、完善功能、建管并重、提升品位”的要求，调整城市布局，加快扩容提质步伐。

强化规划的龙头作用。认真贯彻执行《城市规划法》，按照我市城镇化实施方案的要求，有重点地组织专项规划和详细性控制规划，严肃查处各类违章建筑，保证规划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加快城市建设。近期重点抓好东风新区建设，依托明珠文化广场、凤英长廊、新明珠酒店等设施，在现已初具规模的新城建成区基础上，扩宽 205 国道寨仔段，改造和山河穿城段，把和山河东城段建成宽 90 米的一河两岸绿化带，加快会展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等项目建设，从而形成由 205 国道至凤英长廊转东风路，再沿东灌沟大道，最后经和山河绿化带回到 205 国道的东风新区。力争通过一两年的努力，把东风新区建设成为城市的一大亮点。积极协助做好兴奋高速、兴松公路建设，加大自来水管网和农村电网改造力

度，不断完善城乡基础设施。

加强城市管理。大力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制止和清理乱搭乱建、乱堆乱放、乱贴乱画、乱停乱靠等现象。加大路域整治力度，将城市管理执法向城区支干道和社区延伸，扩大城市管理覆盖面。搞好城市绿化、美化、亮化，严格绿线管理，积极开展花园式单位、文明社区创建活动，提升城市质量。

加快户籍制度改革。放宽城镇准入条件，把新农村建设与城镇建设结合起来，把产业聚集和人口聚集结合起来，引导农村劳动力向二、三产业转移，促进城区人口聚集，加快城乡一体化进程。

继续抓好中心镇、中心村建设。加快构建城乡一体、科学合理的建设管理体系，提高中心镇的综合服务功能和承载能力。

#### （八）加强财税金融工作，增强综合实力

按照“抓收入、控支出、出政策、求支持、保平衡”的工作思路，抓好财税工作，确保完成今年财政增收8%的收入任务。

千方百计抓收入。一是大力培育财源。积极扶持骨干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增产增效；大力发展民营经济，放手让项目和企业发展起来，涵养税源，增大税基，不断加快财源建设步伐。二是坚持依法治税。加强重点税源监控，加大对零星税收征管，严厉打击偷、逃、骗、抗税等涉税违法行为，做到应收尽收。三是积极盘活国有资产和土地资源，增强财政可支配财力。四是制订和完善财政奖励政策，调动各级各部门的积极性，全力以赴抓收入。

强化预算控支出。围绕“保运转、促发展”的目标，优先安排工资、运转经费

及科教文卫、社会保障、“三农”等方面的重点支出。2006年，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经费标准，由每月每人60元，提高到100元；今年起努力在预算内安排资金，兑现个人住房公积金补助政策。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强化“收支两条线管理”，扩大国库集中支付试点范围，加强支出监督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积极争取上级支持。认真研究上级的财政政策，依托产业化项目、基础建设项目，主动向省、梅州市汇报反映本市实情，用真情取得上级支持，争取更多的财政转移支付和各类专项补助资金，尽最大努力增加本级可用财力，确保年度收支平衡。

改善金融生态环境。加强金融生态环境建设，积极支持农村信用社改革，清收盘活不良资产，维护金融债权。深入开展反洗钱、反假币，创无假币乡镇活动，维护金融秩序；引导金融机构优化信贷结构，增加信贷投入，努力破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进一步密切银企关系，改善社会信用环境；积极与国家开发银行合作，争取更大的项目资金支持。积极发展保险事业，为经济协调运行提供保障。

#### （九）切实关注民生，构建和谐社会

完善社会保障制度。落实积极的就业政策，千方百计开辟就业渠道，争取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左右。抓好“省百万农村青年技能培训工程”工作，鼓励劳动者自主创业和自谋职业，扩大城镇就业，全年新增就业岗位5000个，安置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2000人。继续做好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工作，不断扩大社会保障的覆盖面和受益范围，确保失业人员失业保障金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的按时足额发放。加大劳

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规范劳动关系，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全面落实特大自然灾害应急预案，提高全民防灾减灾意识。

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吸取“8·7”矿难的惨痛教训，切实把安全生产置于更加重要的位置，进一步强化企业的安全主体责任，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严把企业安全准入关。建立和完善安全生产监管机制，从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加大对关闭煤矿、非煤矿山、道路交通、消防、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建筑施工、食品药品等安全监管力度，消除各种隐患，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进一步加强基层派出所、司法所建设，建立完善应急处置工作机制，组建公安特警队，强化预警信息情报工作。深入开展“严打”整治斗争，依法严厉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提高安全防控能力，推动“平安兴宁”建设。落实维护稳定的领导责任制，完善社会利益协调和矛盾纠纷调处机制，做好群众来信来访，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十) 统筹社会发展，促进社会全面进步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以兴宁一中百年校庆和创建全国示范性高中为契机，大力实施高中“扩容促优”工程，兴宁一中争取9月通过全国示范性高中评估；全市在校高中生达到每万人300人以上，高中优质学位达80%以上，高考升学率稳定在80%以上，高中毛入学率达75%；技工学校、职业高中突出扩大办学规模和打造专业品牌为重点，以就业为导向，培育实用人才。巩固提高“普九”教育，努力改

善农村办学条件和扩大城区学位，全面完成“改危”任务，优化育人环境。

大力推动科技进步。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为目标，大力推进各领域科技进步，积极向省申报建立“可持续发展实验区”，争取实施一批国家、省级科技项目。加大对新圩、宁新省级专业镇的产业规划和政策扶持力度，带动更多的镇走特色经济发展道路。大力推进全市信息化建设，积极组织实施“农村科技信息直通车”和山区信息化项目，推动“移动电子政务工程”、“校信通”、“农信通”、“企信通”的应用。高度重视人才的培养、引进工作，营造良好的重视人才环境，为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撑和人才保障。加强科普宣传和青少年科技活动，形成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的社会环境。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and 专利工作。

繁荣活跃城乡文化。围绕争创全国文化先进市目标，积极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加强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充实市、镇、村、社区文化设备，努力构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进一步繁荣和规范文化市场。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创排一批省级优秀文学、戏剧和摄影美术作品，组织举办第二届文化艺术节。积极发展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等事业，培育文化产业亮点。

切实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认真贯彻《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继续深入开展“爱国、守法、诚信、知礼”现代公民教育活动和文明创建活动，加强思想道德、家庭美德、社会公德、职业道德教育，不断提高市民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

加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围绕争创全省人口与计划生育先进县目标，突出查

环查孕和人口生育综合治理工作，搞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努力提升全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整体水平，全面完成梅州市下达的各项管理目标任务。

加强生态环境建设。进一步推进“绿满梅州”、“绿色兴宁”大行动，全年完成造林21200亩。加强山林防火工作，严厉打击毁坏山林的违法行为。依法保护、合理开发和节约使用土地、耕地、水、矿产等自然资源。加大力度抓好合水水库上游的环境综合整治，保护合水水库、宁江河水资源，防止水质污染。继续实施工业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达标工程，逐步解决工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和污染治理问题。加强城市垃圾、生活污水处理、城市大气污染和噪声防治。加大环境执法力度，严查环境违法行为。

统筹发展社会各项事业。加快构建和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医疗救治体系和卫生监督体系，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继续抓好预防保健工作，加强对禽流感等疫病的预防控制。积极开展全民健身活动，提高全民身体素质。依法加强宗教事务管理。重视保障妇女儿童权益，加强老龄工作，发展残疾人事业。继续做好人民防空、民兵预备役和“双拥”工作。进一步做好人事、统计、审计、物价、农机、档案、方志、保密、气象、对台等工作，促进社会全面发展。

## 四、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建设为民政府。努力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把政府工作的着力点更多地放在为市场主体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上，放在促进社会进

步与和谐社会建设上。积极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倾听群众呼声，关心群众疾苦，着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让广大群众充分享受改革发展的成果。

建设法治政府。深入贯彻《行政许可法》和《公务员法》，强化行政执法监督，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执法过错追究制，加大审计、监察工作力度。认真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定，自觉接受人大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高度重视和发挥市政协的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作用。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坚持廉洁从政，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加强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严格执行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质询制度和民主评议制度。

建设高效政府。进一步健全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和政府决策相结合的决策机制，坚持实施重大问题集体决策制度、社会公示和社会听证制度。积极开展学习型政府建设，加大公务员培训管理力度，提高公务员素质，增强领导干部贯彻科学发展观、驾驭工作全局、处理利益关系和务实创新的能力。大力推进政务公开，搞好电子政务建设，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

建设责任政府。进一步提高政府执行力，加强行政效能监察，切实做到言必行、批必办、办必果、果必报，问责必严，失责必究，确保政令畅通。要致力于加强诚信建设，倡导社会诚信，培育全社会诚实守信的价值取向，营造诚信的政务环境，树立政府新形象。

各位代表，我们肩负着加快兴宁发展、重塑兴宁形象光荣而艰巨的使命，我们要在梅州市委、市政府和兴宁市委的领

导下，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努力践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振奋精神，坚定信心，团

结奋进，扎实工作，为推进兴宁经济发展和社会各项事业全面进步而努力奋斗！